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卜爱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美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政策风险、经营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舆情风险等风险因素，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四）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瓷电子、股份公司或公司	指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瓷有限	指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科、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中国电科十三所、控股股东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电科投资	指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泉盛盈和	指	石家庄泉盛盈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信息	指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电国元	指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电子陶瓷	指	是采用人工精制的无机粉末为原料，通过结构设计、精确的化学计量、合适的成型方法和烧成制度而达到特定的性能，经过加工处理使之符合要求尺寸精度的无机非金属材料
氮化铝陶瓷	指	以氮化铝（AlN）为主体的陶瓷材料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5th-Generation），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瓷电子	股票代码	003031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瓷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BEI SINOPACK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INOPACK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卜爱民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化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200		
公司网址	www.sinopack.cc		
电子信箱	zcdzqb@sinopack.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惠	王丹
联系地址	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	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
电话	0311-83933981	0311-83933981
传真	0311-83933956	0311-83933956
电子信箱	hui.dong@sinopack.cc	dan.wang@sinopack.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中瓷电子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85693456472R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化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忻、徐忠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 2 号中航资本大厦 35 层	司维、赵丽丽	2021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04,906,293.63	1,013,757,238.17	1,013,757,238.17	28.72%	816,162,728.09	816,162,72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121,655,767.64	22.19%	98,144,541.65	98,144,54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8,695,472.65	106,519,305.21	106,519,305.21	20.82%	86,328,661.47	86,328,66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915,625.55	84,893,852.79	84,893,852.79	35.36%	89,120,643.78	89,120,64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1	0.81	0.58	22.41%	0.80	0.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81	0.58	22.41%	0.80	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9%	11.26%	11.26%	1.23%	16.00%	16.00%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779,431,156.09	1,541,574,769.80	1,541,574,769.80	15.43%	1,433,413,900.29	1,433,413,90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255,656,596.82	1,129,401,303.56	1,129,401,303.56	11.18%	1,035,478,869.34	1,035,478,869.34
----------------------	------------------	------------------	------------------	--------	------------------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2,141,709.88	341,113,509.60	365,428,326.40	306,222,7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49,288.82	42,292,245.71	44,718,215.50	25,995,54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293,616.89	34,671,566.29	39,074,019.21	23,656,27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47,520.83	36,252,661.81	86,880,471.41	18,030,013.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751.96	-47,492.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	20,030,705.76	19,965,362.85	10,401,524.50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0,396.50	4,836,490.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960.42	-7,641,958.46	222,843.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4,460.36	3,324,16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2,321.28	2,671,140.43	2,085,155.33	
合计	19,959,820.56	15,136,462.43	11,815,880.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人社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49号)，自2020年2月起阶段性减免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以下称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延长执行到2020年12月底。按照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征职工医疗保险费的指导意见》通知，自2020年2月起，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职工医保)。按照文件规定，本公司2020年度三项社会保险以及职工医保获减免金额共计3,998,620.37元，其中影响2020年度损益金额3,324,160.01元，影响2021年损益金额674,460.36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从事的电子陶瓷外壳行业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之“电子专用材料制造（C3985）”。

（二）公司所属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信息技术产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安全和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也是世界主要国家高度重视、全力布局的竞争高地。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当前我国电子元器件产业存在整体大而不强、龙头企业匮乏、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制约信息技术产业发展。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产业大升级、行业大融合的态势，加快电子元器件及配套材料和设备仪器等基础电子产业发展，对推进信息技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乃至实现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作为电子元器件上游关键核心材料，电子陶瓷具有热导率高、耐高温、可靠性好、重量轻等优异性能，具备传统材料不可比拟的优势，目前已在消费电子、通信、航空航天、机械工程、汽车零部件、军工、生物医疗等领域中被广泛应用。由于技术壁垒较高，且我国电子陶瓷产业起步较晚，全球电子陶瓷行业高端市场主要由美日等发达国家企业占领。

为加快电子元器件产业及其上下游的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促进我国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工信部印发《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工信部电子〔2021〕5 号）。《行动计划》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做强电子元器件产业、夯实信息技术产业基础为目标，明确提出要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等重点市场，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突破，并增强关键材料、设备仪器等供应链保障能力。

公司是专业从事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创新、高品质、有竞争力的电子陶瓷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光通信器件外壳、无线功率器件外壳、红外探测器外壳、大功率激光器外壳、声表面晶振类外壳、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氮化铝陶瓷基板、集成式加热器、精密陶瓷零部件等，广泛应用于光通信、无线通信、工业激光、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半导体设备零部件等领域。

2022 年公司布局精密陶瓷零部件领域，助力半导体设备零部件国产化。随着物联网、AI、高性能计算、5G 通讯、自动驾驶等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带动全球半导体需求增长。作为全球最大的芯片消费市场，国内晶圆厂产线扩建也直接拉动了国内半导体设备需求激增。2022 年尽管受到美国出口管制等影响，国内半导体设备公司业绩预告整体表现优异、维持快速增长。精密陶瓷零部件作为半导体设备关键零部件之一，包括陶瓷环、手臂、真空吸盘、加热盘、静电卡盘等产品，其中加热盘和静电卡盘由于技术难度高长期依赖进口。从市场需求侧看，仅静电卡盘一类精密陶瓷零部件，根据 QYResearch 统计 2021 年全球市场销售额为 17.14 亿美元，预计 2028 年将达到 24.12 亿美元，细分市场主要被美日厂商占据，主要厂商主要包括 Applied Materials、Lam Research、SHINKO 和 TOTO 等公司。美国 BIS 新规明确对半导体先进制程设备、半导体设备零部件进行出口限制，一定程度上加速了国内半导体设备零部件的国产化进程。国家也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法规，支持国内半导体设备零部件企业发展。《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及其配套税收政策明确鼓励集成电路专用装备或关键零部件研发、制造企业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子陶瓷产品供应商。作为国内电子陶瓷产品的主要制造商，公司在电子陶瓷领域积累了大量先进的技术，先后推出了光通信器件外壳、无线

功率器件外壳、红外探测器外壳、大功率激光器外壳、声表晶振类外壳、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氮化铝陶瓷基板、陶瓷元件、集成式加热器、激光雷达用陶瓷外壳、精密陶瓷零部件等系列化电子陶瓷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子陶瓷系列产品，包括：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工业激光器用电子陶瓷外壳、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汽车电子件、精密陶瓷零部件，具体情况如下：

1、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

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光通信器件外壳、无线功率器件外壳、红外探测器外壳，各产品的特点及应用领域如下：

1) 光通信器件外壳

光通信器件外壳具有良好的机械支撑和气密保护，可实现高速率电信号和光信号的转换、耦合和传输。该产品种类可用于封装 TOSA、ROSA、ICR、WSS 等全系列光通信器件，传输速率覆盖 2.5Gbps、10Gbps、25Gbps、100Gbps、200Gbps、400Gbps、800Gbps，应用于光纤骨干网、城域网、宽带接入、CATV、物联网和数据中心等场景。

2) 无线功率器件外壳

无线功率器件外壳具有阻抗匹配、功率耗散性能好和信号损耗低等特点，为器件提供物理支撑、电通路、热通路和气密环境保护。无线功率器件外壳可用于封装 Si、GaAs、GaN 等芯片的分立器件和模块，种类覆盖 Bipolar、LDMOS、GaN 和大功率晶体管等功率器件，封装形式包括 MCM、MMIC 等，频率从 P 波段到毫米波波段，应用于数字移动通信、点对点及多点通信、无线宽带接入及其他无线网络等领域。同时为满足 5G 基站建设需求，最先研发成功空气腔塑料封装（ACP）产品的批量生产技术，开发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塑封底座、胶粘封口等低成本方案，满足无线通信系统低成本需求。

3) 红外探测器外壳

红外探测器外壳具有气密性好、可靠性高等特点，能提供较好的物理支撑、电通路、热通路和气密环境保护。红外探测器外壳可用于封装制冷型红外探测器和非制冷型焦平面红外探测器，应用于红外体温检测仪、红外夜视、安防、消防、海事应用、监控等领域。

2、工业激光器用电子陶瓷外壳

大功率激光器外壳具有结构紧凑、光电转换效率高、性能稳定、可靠性高和寿命长等优点，可用于封装 30W~1000W 光纤激光器，产品应用于打标、切割、焊接、熔覆、清洗、增材制造等激光加工领域。同时公司开发了高导热陶瓷基板，满足大功率激光器芯片封装散热和电流承载需求。

3、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

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声表晶振类外壳、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氮化铝陶瓷基板等，各产品的特点及应用领域如下：

1) 声表晶振类外壳

声表晶振类外壳主要用于晶体振荡器和声表滤波器封装，结构形式主要是 SMD，在智能手机、AR/VR、智能手表、TWS 等移动智能终端，以及无线通讯、汽车电子、医疗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应用广泛。

晶振外壳具有耐湿性好、机械强度高、热膨胀系数小、热导率高、绝缘性和气密性好等特点，可满足产品体积小、重量轻、可靠性高、频率稳定度高等性能要求，可用于封装 X'tal、TSX、XO、TCXO、VCXO 等全系列晶振器件，外形尺寸主要包括 1210、1612、2016、3225、5032、7050 等。

声表基板具有尺寸精度高、可靠性好、性能稳定的特点，可满足产品工作频率高、通频带宽、选频特性好、体积小、重量轻等性能要求，可用于封装 SAW、BAW 等器件，外形尺寸主要包括 0806、1109、1411、1612、1814、2016 等。

2)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导热材料，具有尺寸精度高、导热性好、安装方便的特点，可用于 VCSEL 等高功率密度器件封装，应用于消费类电子设备上的 3D 光传感器以实现 3D 面部识别、增强现实、手势控制等效果。

3) 5G 通信终端模块外壳

5G 通信终端模块外壳具有结构紧凑、安装方便、可靠性高、低成本等特点，用于封装 DML、EML 等光器件和功率放大器、低噪声放大器、开关等移动终端用射频器件，封装结构形式包括 TO、LCC、QFN 等，应用于无源光纤网络、5G 射频前端等消费电子场景。

4) 氮化铝陶瓷基板

氮化铝陶瓷基板具有热导率高、热膨胀系数低、介电常数低、介质损耗低、机械强度高、无毒等特点。公司该类产品主要包括氮化铝陶瓷薄膜金属化基板、氮化铝陶瓷厚膜金属化基板、氮化铝厚膜复合基板、氮化铝覆铜板（AMB）、氮化铝多层陶瓷基板、氮化铝结构件等，应用于光通信、IGBT、高功率 LED 等领域。其中，氮化铝薄膜基板和厚膜复合基板可配套公司光通信器件外壳，已实现批量供货。

4、汽车电子件

该系列产品主要包括陶瓷元件、集成式加热器、激光雷达用陶瓷外壳，其产品的特点及应用领域如下：

1) 陶瓷元件

陶瓷元件具有恒温发热、自然寿命长、节能、无明火、安全性能好、发热量容易调节及受电源电压影响小等一系列传统电热元件所无法比拟的优点。应用于车辆暖风空调加热系统、新能源汽车电池温度保护、水循环辅助加热、节温阀、感温阀等汽车电子领域。

2) 集成式加热器

集成式加热器具有升温快、发热效率高、恒温特性好、自然寿命长、节能、无明火、安全性能好等优点，同时具有很高的耐电压能力，性能稳定、安全。应用于汽车燃油滤清系统、柴油机油水分离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等。

3) 车用检测模块

具有响应时间短、测量精度高、输出信号稳定、抗干扰能力强、可靠性高、寿命长、气候适应性强等特点。应用于汽车油路系统、发动机进气系统、汽车尾气处理系统的压力、温度、转速、液位的数据检测。

4) 汽车电子用陶瓷外壳

汽车电子用陶瓷外壳主要用于传统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用 MEMS 传感器、激光雷达等器件封装。激光雷达用陶瓷外壳具有尺寸精度高、散热性好、气密性好、可靠性高等特点，可用于封装激光雷达的激光器和探测器，可满足车规级高可靠的要求，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自动驾驶领域。MEMS 传感器陶瓷外壳具有小型化、可靠性高等特点，用于封装 MEMS 压力、流量、加速度陀螺传感器，应用于传统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物联网等领域。

5、精密陶瓷零部件

精密陶瓷零部件是采用氧化铝、氮化铝等先进陶瓷经精密加工后制备的半导体设备用核心零部件，具有高强度、耐腐蚀、高精度等优异性能，应用于刻蚀机、涂胶显影机、光刻机、离子注入机等半导体关键设备中。陶瓷加热盘（Ceramic Heater）具备温度均匀性好、控制精度高、尺寸精度高、耐腐蚀等优点，在半导体制程中作为设备的关键零部件直接与晶圆接触，可实现晶圆表面温度高精度控制和快速升降温。静电卡盘（Electrostatic Chucks, ESC）利用静电吸附原理夹持晶圆并使其保持较好的平坦度且不损伤，是一种适用于真空环境或等离子体环境的超洁净晶圆承载体。

公司已开发了精密陶瓷零部件用氧化铝、氮化铝核心材料和配套的金属化体系，建立了完善的精密陶瓷零部件制造工艺平台，开发的陶瓷加热盘产品核心技术指标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并通过用户验证，实现了关键零部件的国产化，已批量应用于国产半导体关键设备中。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专注于电子陶瓷领域，深耕多年，具备了电子陶瓷和金属化体系关键核心材料、半导体外壳设计仿真技术、多层陶瓷高温共烧关键技术三大核心技术领域的自主知识产权，开创了我国光通信器件陶瓷外壳产品领域，打破了国外行业巨头的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实现了光通信器件陶瓷外壳产品的进口替代，并广销国际市场。

1、成熟的技术和工艺

公司的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电子陶瓷新材料、半导体外壳仿真设计、生产工艺等方面。

在材料方面，公司自主掌握三种陶瓷体系，包括 90%氧化铝陶瓷、95%氧化铝陶瓷、96%氧化铝陶瓷和氮化铝陶瓷以及与其相匹配的金属化体系。

在设计方面，公司拥有先进的设计手段和设计软件平台，可以对陶瓷外壳进行结构、布线、电、热、可靠性等进行优化设计。公司已经可以设计开发 800Gbps 光通信器件外壳，与国外同类产品技术水平相当；具备氧化铝、氮化铝等陶

瓷材料与新型金属封接的热力学可靠性仿真能力，满足新一代无线功率器件外壳散热和可靠性需求；实现气密和高引线强度结构设计，开发的高端光纤激光器封装外壳满足用户要求。

在工艺技术方面，公司具有全套的多层陶瓷外壳制造技术，包括原材料制备、流延、冲孔冲腔、金属化印刷、层压、热切、烧结、镀镍、钎焊、镀金等技术。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氧化铝陶瓷和氮化铝陶瓷加工工艺平台，建立了以流延成型为主的氧化铝多层陶瓷工艺，以厚膜印刷为主的高温厚膜金属化工艺，以高温焊料为主的钎焊组装工艺，以电镀、化学镀为主的镀镍、镀金工艺。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精密陶瓷零部件制造工艺平台，包括大尺寸氧化铝/氮化铝陶瓷多层陶瓷共烧、精密陶瓷加工等工艺技术。

在批量生产能力方面，公司已经具备高端电子陶瓷外壳批量生产能力并不断推进自动化产线建设，相关产品的产能和供货能力较强，打破了国外行业巨头的技术封锁和产品垄断，填补了国内空白。

在车用加热器方面，公司已具备完整的汽车电子产品制造工艺，包括陶瓷测温环的生产制造、加热元器件制备、产品一体化注塑、自动定位焊接、自动化组装流水线、真空灌胶密封以及自动化气密性和电性能检测等技术。

2、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雄厚的市场基础

公司定位为高端的电子陶瓷外壳产品供应商，产品质量可靠，行业知名度较高。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成为大批国内外电子行业领先企业的供应商，甚至是核心供应商，并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客户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普遍较高，认证过程较为严格，认证周期长。公司与现有核心客户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为未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3、自主品牌领先优势

公司为国内电子陶瓷行业的领先企业，市场份额居国内行业前列，并致力于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子陶瓷产品供应商。作为电子陶瓷行业的领跑者，公司积极参与品牌经营，重视品牌建设，树立了企业良好的市场形象。公司成立以来，品牌知名度和信誉度逐渐得到用户的高度认可，陆续与多家世界知名光通信生产厂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陶瓷外壳系列产品方面，公司是国内能与国际知名企业进行竞争的少数厂商之一，是我国替代进口电子陶瓷外壳的主要代表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在国内电子陶瓷行业具有重要影响力。

4、管理和人才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坚定走专业化道路，制定了清晰的发展战略。公司拥有专业、稳定的管理团队，高级管理人员均长期从事电子陶瓷产品的研发、生产管理及销售。公司成立以来的高速发展历程充分体现了整个管理团队的开拓精神和管理能力。公司总结了多年的产品质量管理、现场管理、安全管理等经验，并借鉴先进的管理方式，形成了一套规范化、标准化的成熟高效生产管理制度；同时公司以信息化建设来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目前已经实施的 ERP 系统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设计管理、物控管理、办公自动化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通过多年积累，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电子陶瓷研发设计及销售人才队伍。公司主要的研发设计人员不仅具备电子、化工、光学、通讯、材料、机械、工业设计等综合知识，还具备多年的行业实践经验，是公司研发创新和质量控制的坚实基础。同时公司的销售人员不仅具备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还掌握丰富的电子陶瓷理论知识，是公司销售持续增长的后盾。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各项经营指标总体保持较快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130,490.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65.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19%。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国内与国际市场并行发展的全球化布局，电子陶瓷产品市场需求保持增长，公司 2022 年销售规模继续保持较快增长趋势。

公司主打产品通信器件用外壳产品业务保持稳定增长，2022 年实现收入 94,577.06 万元，同比增长 30.49%；随着消费电子智能终端应用场景多元化，公司高端消费类外壳和基板市占率逐步提升、业务快速增长，2022 年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实现收入 20,029.13 万元，同比增长 64.67%，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公司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投入，2022 年完成精密陶瓷零部件新产品领域小批量生产，实现收入 816.99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0.63%。

公司 2022 年获得专利 2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7,980.74 万元，同比增长 27.47%，占营业收入比率为 13.78%，主要投向公司光通信、无线通信、消费电子、精密陶瓷零部件等重点领域、

核心产品，随着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扩展新产品，产品结构不断多元化，经营风险持续分散，并加快技术创新速度，保持公司产品竞争优势。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304,906,293.63	100%	1,013,757,238.17	100%	28.72%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304,906,293.63	100.00%	1,013,757,238.17	100.00%	28.72%
分产品					
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	945,770,639.82	72.48%	724,781,799.96	71.49%	30.49%
工业激光器用电子陶瓷外壳	726,341.59	0.06%	5,264,547.13	0.52%	-86.20%
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	200,291,292.10	15.35%	121,635,053.00	12.00%	64.67%
汽车电子件	66,259,765.92	5.08%	90,237,728.90	8.90%	-26.57%
精密陶瓷零部件	8,169,918.16	0.63%			
其他	83,688,336.04	6.41%	71,838,109.18	7.09%	16.50%
分地区					
华北	394,517,167.92	30.23%	252,814,564.99	24.94%	56.05%
华东	273,985,180.44	21.00%	252,840,912.18	24.94%	8.36%
华南、西南	323,045,252.78	24.76%	274,057,180.72	27.03%	17.88%
其他	313,358,692.49	24.01%	234,044,580.28	23.09%	33.8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04,906,293.63	100.00%	1,013,757,238.17	100.00%	28.7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304,906,293.63	947,486,815.03	27.39%	28.72%	31.47%	-1.52%
分产品						
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	945,770,639.82	693,148,719.36	26.71%	30.49%	35.70%	-2.81%
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	200,291,292.10	137,569,705.51	31.32%	64.67%	66.82%	-0.89%
分地区						
华北	394,517,167.92	293,111,964.61	25.70%	56.05%	53.78%	1.10%

华东	273,985,180.44	204,274,235.50	25.44%	8.36%	8.42%	-0.04%
华南、西南	323,045,252.78	229,653,498.67	28.91%	17.88%	25.19%	-4.15%
其他	313,358,692.49	220,447,116.25	29.65%	33.89%	39.31%	-2.7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304,906,293.63	947,486,815.03	27.39%	28.72%	31.47%	-1.5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个/片/套/只	57,695,416.00	34,634,710.00	66.58%
	生产量	个/片/套/只	58,290,640.00	37,208,523.00	56.66%
	库存量	个/片/套/只	6,246,915.00	5,687,111.00	9.8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由于氮化铝基板的产销量上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649,271,778.69	68.53%	489,384,083.53	67.91%	32.67%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191,460,032.31	20.21%	153,095,251.70	21.24%	25.0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106,755,004.03	11.27%	78,217,104.67	10.85%	36.49%

说明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 947,486,815.03 元，其中直接材料 649,271,778.69 元，占比 68.53%；直接人工 191,460,032.31 元，占比 20.21%；制造费用 106,755,004.03 元，占比 11.2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90,532,072.9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9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7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35,926,083.91	25.74%
2	客户 2	136,201,272.42	10.44%
3	客户 3	103,111,086.01	7.90%
4	客户 4	57,760,348.09	4.43%
5	客户 5	57,533,282.55	4.41%
合计	--	690,532,072.98	52.9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客户 1 为公司的关联方：包含中国电科下属研究所及公司（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已按要求合并列示。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37,578,723.2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4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17,646,754.90	31.86%
2	供应商 2	34,826,750.73	5.10%
3	供应商 3	28,746,417.19	4.21%
4	供应商 4	28,409,457.35	4.16%
5	供应商 5	27,949,343.07	4.09%
合计	--	337,578,723.24	49.4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338,480.26	6,129,817.45	-12.91%	
管理费用	45,946,332.38	38,608,427.17	19.01%	

财务费用	-9,302,074.61	-1,923,965.10	-383.48%	主要系汇率变动使汇兑收益大幅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79,807,393.42	141,063,744.15	27.47%	主要系公司为保持企业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包括研发材料、测试化验加工费、职工薪酬、燃料动力费、折旧及摊销等支出增长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氮化铝多层薄膜基板研发及批量化生产	通过项目开发氮化铝多层薄膜基板并实现批量供货，满足光芯片高频传输、高功率散热的需求	已批量供货	研究氮化铝多层薄膜基板，通过多层陶瓷收缩控制、氮化铝-钨表面抛光、表层薄膜线条光刻精度等研发工作，实现多层布线、三维互联关系，满足用户需求	项目开发光通信器件用氮化铝多层薄膜基板，满足国内外用户高端光模块封装需求，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隔离开关用表贴型外壳研发	研究隔离开关用表贴外壳，满足器件低电阻、高耐压、高可靠的性能需求，最终实现产品自主研发和生产	完成了产品的设计和研发，实现了小批量生产，电阻、耐压值、可靠性均达到用户要求	完成产品的研发，输出可满足用户需求的管壳，建立隔离开关用表贴型外壳生产能力	实现表贴型隔离开关器件外壳的自主研制和大批量生产，拓展公司产品领域
Ku 波段小节距高可靠性外壳研发	通过研究 Ku 波段节距为 0.50mm 节距的外壳，提升射频性能，同时通过特定的工艺控制实现小节距结构	完成产品的设计和研发，实现小批量生产，性能达到了目标要求	通过 HFSS 软件的仿真实现优异的射频性能，同时通过特定的工艺控制实现小节距结构	为公司在小节距封装外壳领域奠定了技术基础和工艺基础，开拓 5G ODU Ku 波段封装产品领域
光耦用双列直插型外壳研发	通过研究光耦用双列直插型外壳，保证管壳实现低电阻和高可靠性，满足用户需求	已完成设计技术和工艺技术攻关，性能达到了目标要求，并实现产品小批量交付	通过研发光耦用双列直插型外壳的关键技术，主要解决多层陶瓷封装的低电阻值和高可靠性问题。建立大批量生产光耦用双列直插外壳的生产能力	有助于公司在光耦用双列直插型外壳领域拥有核心技术，实现低电阻值和高可靠性光耦用双列直插型外壳的自主研制和大批量生产
智能驾驶用激光雷达封装外壳研发	通过研究智能驾驶用激光雷达的封装技术，研发高可靠性低成本符合车规级的激光雷达封装外壳，实现产品批量生产	完成产品的设计和研发，实现样品交付，性能验证中	完成产品的研发，解决关键技术问题，各项性能指标达到用户使用要求	有助于公司在智能驾驶用激光雷达封装外壳领域拥有核心技术，开拓激光雷达封装外壳产品领域
数据中心光模块中非气密性封装 COB 热沉的研发	利用 COB 热沉成本低、周期短的优势，满足数据中心对光通信领域的需求	完成 COB 封装外壳的设计和工艺路线开发，完成了样品小批量交付并通过验证	建立完善的以及自有知识产权的 COB 封装外壳产品平台	有利于提升公司批量生产 COB 热沉外壳的生产能力，拓展公司在光通信数据中心领域业务
5G 智能终端用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研发	通过项目研发开发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并	已批量供货	研究 5G 智能终端用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	项目开发将促进公司紧跟国内智能终端市

及产业化	实现批量供货，建立 3D 光传感器模块电子陶瓷外壳批量生产平台，提高我国 5G 智能手机部件的国产化率		壳，通过结构设计、布线设计、工艺改进等研发工作，3D 光传感器模块电子陶瓷外壳满足用户需求，通过开展批量产品一致性、可靠性研发，实现产品的批量化生产	场需求、配合客户的产品升级步伐、开发符合用户要求产品，迅速占领市场
5G 用 GaN 功率器件外壳的研发	随着 5G 的发展，GaN 微波功率器件蓬勃发展，成为移动通信基站和移动终端的核心器件，通过对 GaN 功率器件外壳的研发，实现产品批量生产，满足 5G 基站需求	已批量供货	解决产品尺寸一致性的问题，各项性能指标达到用户使用要求	有助于公司在 5G 用 GaN 功率器件外壳领域拥有核心技术，拓展公司产品在 5G 基站建设中的应用
5G 通信用半导体材料和电子陶瓷材料关键技术- 400G 光通信电子陶瓷外壳产品研发及产业化	项目将突破 400G 光模块电子陶瓷外壳制备技术，相关产品满足用户使用要求，关键核心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推动 5G 通信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已批量供货	研发数据中心用光模块电子陶瓷外壳，传输速率覆盖 400G bps，建立 400G 光模块电子陶瓷外壳的相关材料体系；突破关键工艺，建立 400G 光模块电子陶瓷外壳产业化技术平台	项目将开发高端光通信器件外壳，满足国内外用户高端 400G 光模块封装需求，提升公司研发水平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0	153	11.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4.91%	33.55%	1.3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7	28	-3.57%
硕士	143	125	14.4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6	64	3.13%
30~40 岁	90	78	15.38%
40 岁以上	14	11	27.2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9,807,393.42	141,063,744.15	27.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78%	13.91%	-0.1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664,370.79	778,402,595.43	4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748,745.24	693,508,742.64	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15,625.55	84,893,852.79	3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443,457.80	849,589,615.07	0.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980,093.82	1,231,892,435.96	-32.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3,363.98	-382,302,820.89	104.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79,999.95	31,683,333.42	-2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9,999.95	-31,683,333.42	25.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75,211.12	-329,254,806.79	133.3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销售订单增多，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涨。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的现金大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使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增长。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主要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减少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增加，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196,582.80	2.82%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813.70	0.08%		否
营业外收入	4,528,833.54	3.04%	主要为与日常业务无关的政府补助以及其他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397,793.96	0.94%	主要系支付补助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5,032,291.59	-3.38%	主要系按照既定会计估计计算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35,558,055.33	13.24%	125,782,844.21	8.16%	5.08%	主要系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收款。
应收账款	236,660,436.71	13.30%	173,008,277.62	11.22%	2.08%	主要系公司销售额增加，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存货	307,506,767.15	17.28%	259,033,533.85	16.80%	0.48%	主要系随产销规模增长所致。
固定资产	357,754,708.31	20.11%	357,255,153.68	23.17%	-3.06%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269,574,939.57	15.15%	139,043,524.27	9.02%	6.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建设等投入增加。
合同负债	27,417,806.84	1.54%	23,194,035.09	1.50%	0.04%	主要系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增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35,246,875.00	-123,061.30			685,000,000.00	850,000,000.00		70,123,813.70
金融资产小计	235,246,875.00	-123,061.30			685,000,000.00	850,000,000.00		70,123,813.70
上述合计	235,246,875.00	-123,061.30			685,000,000.00	850,000,000.00		70,123,813.7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4,487,088.46	143,258,500.26	21.8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消费电子陶瓷产品生产线的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电子制造业	97,934,702.02	193,086,707.16	自筹、募集资金	66.00%	0.00	0.00	不适用		
电子陶瓷外壳生产线的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电子制造业	40,625,988.82	40,625,988.82	自筹	4.00%	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	--	--	138,560,690.84	233,712,695.9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度	公开发行股票	37,302.77	10,517.59	22,240.58	0	0	0.00%	16,459.29	专户存储及现金管理	0
合计	--	37,302.77	10,517.59	22,240.58	0	0	0.00%	16,459.2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71号文《关于核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666.6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27元。截至2020年12月2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0,72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417.23万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302.77万元。

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82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928.18万元，置换前期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843.51万元，补充流动资金468.89万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76,500.00万元，购买7天通知存款3,000.00万元，到期赎回169,500.00万元，实现投资收益903.31万元，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493.79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459.29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	----------------	------------	------------	----------	---------------	--------------	--------------	-----------	----------	--------------

向						(2)/(1)	期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消费电子陶瓷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3,309.58	33,309.58	10,286.6	21,455.8	64.41%		0	不适用	否
电子陶瓷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24.15	3,524.15	230.99	315.89	8.96%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69.04	469.04		468.89	99.97%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302.77	37,302.77	10,517.59	22,240.58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302.77	37,302.77	10,517.59	22,240.58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843.51 万元，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大华核字[2021]002556 号《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843.51 万元。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21 年 5 月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6,459.29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 7,000.00 万元，7 天通知存款 3,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信息技术产业是关系国民经济安全和发展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也是世界主要国家高度重视、全力布局的竞争高地。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当前我国电子元器件产业存在整体大而不强、龙头企业匮乏、创新能力不足等问题，制约信息技术产业发展。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产业大升级、行业大融合的态势，加快电子元器件及配套材料和设备仪器等基础电子产业发展，对推进信息技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乃至实现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作为电子元器件上游关键核心材料，电子陶瓷具有热导率高、耐高温、可靠性好、重量轻等优异性能，具备传统材料不可比拟的优势，目前已在消费电子、通信、航空航天、机械工程、汽车零部件、军工、生物医疗等领域中被广泛应用。由于技术壁垒较高，且我国电子陶瓷产业起步较晚，全球电子陶瓷行业高端市场主要由美日等发达国家企业占领。

为加快电子元器件产业及其上下游的高质量发展，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促进我国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工信部印发《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工信部电子〔2021〕5 号）。《行动计划》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做强电子元器件产业、夯实信息技术产业基础为目标，明确提出要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新能源汽车等重点市场，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突破，并增强关键材料、设备仪器等供应链保障能力。

随着物联网、AI、高性能计算、5G 通讯、自动驾驶等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带动全球半导体需求增长。作为全球最大的芯片消费市场，国内晶圆厂产线扩建也直接拉动了国内半导体设备需求激增，国内半导体设备公司业绩整体表现优异、维持快速增长，促使关键零部件国产化需求迫切。国家也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法规，支持国内半导体设备零部件企业发展。《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及其配套税收政策明确鼓励集成电路专用装备或关键零部件研发、制造企业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中瓷电子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宗旨，秉承“自主创新、追求卓越”的发展理念，坚持专业专注的发展道路，坚持聚焦电子陶瓷产业领域，坚持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牵引，凭借雄厚技术能力、先进的工艺设备、优良的产品质量、价格和服务优势，实现持续快速发展，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电子陶瓷供应商。

中瓷电子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未来产业布局将新增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与器件、碳化硅功率模块及其应用之相关业务的设计、制造、封测等核心环节，产业完整程度较高，是践行国家战略，保障我国关键核心元器件自立自强的重要举措；通过重组，中瓷电子将成为拥有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与器件、碳化硅功率模块及其应用、电子陶瓷等核心业务能力的国内一流半导体领域高科技企业。

（三）2023 年经营计划

1、继续推动主营业务高效发展，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继续深耕电子陶瓷领域，持续创新陶瓷材料体系，建设面向通信/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应用的电子陶瓷产品生产平台、面向半导体设备应用的精密陶瓷零部件生产平台、以及“材料+精益技术”为核心的电子陶瓷研发平台等，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增强市场竞争地位

2023 年公司重点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消费电子生产线建设争取早日形成产能，提高消费电子陶瓷产品在公司营业

收入的比重，优化公司的产品收入结构，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3、布局精密陶瓷零部件领域，助力半导体设备零部件国产化

面向半导体设备零部件国产化需求，持续开发陶瓷材料体系，利用成熟的制造工艺平台，实现加热盘和静电卡盘等技术难度高的精密零部件国产化，解决国产半导体设备行业“卡脖子”问题，拓展公司产品领域。

4、加强人力资源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提升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感、归属感，打造有责任心、凝聚力的员工队伍，为企业中长期发展提供稳定的人才储备保障。

5、抓紧进行并购重组

公司目前正在向其控股股东中国电科十三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河北博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公司）73.00%股权、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拟向中国电科十三所、电科投资、首都科发等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万众）94.6029%股权。2023 年公司将积极推进重组及后续配募资金的完成。

（四）风险及应对措施

1、政策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良好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是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的支持，若未来国家及行业政策进行调整，有可能对公司发展及募投项目实施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持续关注国家各项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汇聚各方信息。在制定公司发展战略时，充分利用国家政策的利好，规避政策变化的不利影响。在公司运营中，形成公司的经营、技术、产品等综合优势，增强抵御政策风险的能力。

2、经营管理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日趋复杂，公司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可能存在不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可能。

应对措施：重视合规经营，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针对经营环境变化风险，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重视人才培养和储备，改进管理制度，以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求。

3、市场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国际形势愈发复杂，国内 5G 建设进入平稳期、消费电子市场不明朗的情况下，市场波动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和产品质量优势，公司可能会在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竞争优势，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

应对措施：始终贯彻以市场需求带动公司发展的策略，准确判断市场发展方向和趋势；密切关注电子陶瓷外壳技术的发展方向，不断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产品技术，开拓新产品领域，进一步分散化解风险。

4、财务风险及应对措施

原材料、人工成本等的上升，可能使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出现下滑。

应对措施：公司时刻关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趋势，紧跟市场及技术方向来加快新产品开发，项目产品结构将随市场需求变化而调整，保持公司产品适当的毛利率水平。

5、舆情风险及应对措施

上市公司在经济活动中的特殊意义，决定了会获得更高的关注度，舆情管理不当，会造成股价波动、公司声誉受损以及经济损失。

应对措施：加强日常舆情监测预警和分析，健全应急管理机制，提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质量，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保证合法合规经营，不触及法律红线和道德底线。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9 月 28 日	中瓷电子	实地调研	机构	董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	公司主营业务、业绩及产	巨潮资讯网 (http://www

				工作人员	能、重组情况，并提供公司产品手册	.cninfo.com.cn)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中瓷电子	实地调研	机构	董秘、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研发及财务状况、重组情况，未提供书面材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治理水平，具有健全的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1、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中瓷电子将建立健全法人治理作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行为，提高治理水平，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2 年，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有效保证所有股东和债权人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2、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2022 年根据修订后的监管指引，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等 4 项相关制度，有效规范了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是公司信息披露的主要责任人，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公司设证券部门为信息披露事务工作的日常管理部门，由董事会秘书直接领导，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所有信息披露文件、资料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记录由证券部门负责保存。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全年披露公告及各类备查文件共计 241 项。及时、准确、完整、公平传递公司价值，展现更加优质的资本市场形象，更好实现公司在资本市场的长远健康发展。经深交所严格评审，获 2021 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 A 级评价。

3、制定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制定了长期和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办法以及切实合理的分红方案，在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前提下，坚持积极回报股东。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2022 年—2024 年）明确了各期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进一步规范了回报股东的行为，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4、重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设立了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通过公司网站、电子信箱、互动易、电话等多种交流的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交流和沟通，确保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2022 年，公司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问题 100 余条，接听投资者电话提问 200 余次，接待机构投资者现场调研 2 次，接待各类投资者及证券分析师数 60 余人次，有效地维护投资者关系。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举行 2021 年年报网上业绩说明会，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100%回复投资者问题。

5、充分保障投资者参与权

公司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以公开的方式和手段，保障投资者参与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了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予以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公司全面实施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制，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换届选举董事、监事、独立董事等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有效保障投资者对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的推选权和监督权。

公司 2022 年度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为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为临时会议，会议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对股东大会议题行使表决权。公司将在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收益权等方面继续积极实践，实现企业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是由原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依法办理了相关资产、股权的变更登记，具备与生产经营模式相匹配的研发、生产、销售体系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与在职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执行独立的人事及薪酬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亦未在控股股东处领薪。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和相关法规、条例制定了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形成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匹配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拥有完整、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从事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工业激光器用电子陶瓷外壳、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及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拥有完整、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备独立面向市场、独立承担风险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开展业务的情况。通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成立了独立的研发团队，并自主研发核心技术，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由自主研发取得，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技术依赖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23%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3 月 19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8.58%	2022 年 05 月 12 日	2022 年 05 月 13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96%	2022 年 07 月 14 日	2022 年 07 月 15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1.51%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7 日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0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卜爱民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1年12月08日	2025年03月21日						
高岭	董事	现任	男	50	2021年12月08日	2025年03月21日						
刘建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付花亮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男	58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1,514,237	605,695			2,119,932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宋雪	董事	离任	男	40	2021年05月12日	2022年03月18日						
周涵	董事	现任	女	32	2022年03月18日	2023年02月14日						
朱俊杰	董事	现任	男	36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石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9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李有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袁蓉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1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郝军英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3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张炜钰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樊肖萌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5	2021年10月30日	2025年03月21日						
张文娟	常务副总经理、核心技术	现任	女	40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741,976	296,790			1,038,766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薪酬	津贴	福利	其他	合计	备注
邹勇明	副总经理	男	44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1,097,823	439,129			1,536,952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梁向阳	副总经理	男	43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1,097,823	439,129			1,536,952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惠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0	2019年03月22日	2025年03月21日	196,851	78,740			275,591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赵东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2年03月18日	2025年03月21日	204,422	81,769			286,191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牛丽娜	副总经理	女	36	2022年03月18日	2025年03月21日	113,568	45,427			158,995	利润分配, 公积金转增股本
合计	--	--	--	--	--	4,966,700.00	1,986,679.00	0		6,953,379.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宋雪	非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2年03月18日	任期届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卜爱民，男，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3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年8月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市场营销处副处长、市场营销处处长、所长助理、副所长、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所长，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董事长。

高岭，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95年起就职于中国电科第十三研究所，历任第十三研究所专业部副主任、主任、所副总工程师。2021年11月，任中电国基北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健，男，1974年4月出生，河南省内黄人，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获电子科技大学理学学士学位，2007年获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工程硕士学位，2018年获河北经贸大学MBA。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2000年，担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专业部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0年1月至今，历任中国电科十三所高级工程师、产业处副处长、处长。2018年3月至今担任河北美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中电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付花亮，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8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中国电科十三所副主任；2009年9月至2013年1月，任中瓷电子副总经理；2013年2月至今，担任中

瓷电子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兼任泉盛盈和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中瓷电子总经理。付花亮先生长期从事电子陶瓷外壳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市场和管理的工作。曾承担和参加国家“七五”、“八五”、“九五”、“十五”科技攻关项目、型谱项目、新品项目和产业化项目。负责和参与开发主要产品系列包括陶瓷针栅阵列外壳、陶瓷球栅阵列外壳、陶瓷多芯模块外壳、陶瓷扁平系列外壳等。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国防科技进步二等奖二次和国防科技三等奖二次。

周涵，女，汉族，1990年11月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0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16年7月参加工作，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本科毕业，德国美因茨大学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历任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助理，哈大机器人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9年11月至今，历任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并购部投资主管、投资经理。同时兼任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电科风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俊杰，男，汉族，198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诺丁汉大学（University of Nottingham）硕士研究生。2013年3月至2021年12月，担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高级副经理；2017年7月至今，担任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至今，担任中电科（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担任中电科基金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担任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石瑛，女，1963年12月出生。1984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金属材料与热处理专业，2000年获得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4年8月开始参加工作，先后在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合金加工工艺研究室担任高级工程师，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科研处担任高级工程师、副处长，有研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任主任、集成电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任秘书长、宁波芯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担任中瓷电子独立董事。

李有星，男，中共党员，1962年10月出生，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浙江大学金融法学学科带头人。现任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大洋世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阿尔法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担任中瓷电子独立董事。

袁蓉丽，女，中共党员，1972年1月出生，注册会计师。2006年毕业于英国卡迪夫大学，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1997年9月开始参加工作，先后在中国财政杂志社《财务与会计》编辑部担任编辑，郑州威科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博士生导师、教授，浙江辉旺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20日起担任中瓷电子独立董事。

郝军英，女，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993年8月至2013年2月，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财务处，历任会计、副处长、处长；2013年2月至2016年7月，任十三所总会计师；2016年7月至2019年1月，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纪检监察与审计部副主任；2019年1月至今，任十三所总会计师。2020年3月至2022年6月14日任中电国基北方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炜钰，女，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理学硕士学位。2014年2月至2016年2月，担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电子科学研究院会计；2016年3月至今，先后担任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资金主管、财务经理、财务高级经理岗位。2019年3月至今，担任中瓷电子公司监事。

樊肖萌，女，1987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5年6月入职中瓷电子，先后任职于采购部、综合部等部门，现任综合部行政科科长，负责公司各项行政事务管理及公司档案管理工作，协助完成公司各项科研项目的资料整理、验收、归档等工作。

张文娟，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7月至2011年8月，担任中国电科十三所工艺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5月，担任中瓷电子生产一部部长；2014年5月至2020年6月，担任中瓷电子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曾负责公司多条产线的建设和工艺路线的贯

通，负责和参与原材料的国产化、高强度陶瓷材料的开发及多层氮化铝项目的实用化等项目，发表论文《高强度 LTCC 复合材料配方体系研制》。现负责公司前道生产和消费电子领域的开拓和智能化产线的建设项目。

邹勇明，男，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石家庄市管专家、拔尖人才。1996 年进入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工作，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封装专业部产品项目负责人、质检部副部长、综合部部长；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兼品保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兼综合部部长。公司成立至 2019 年 3 月在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在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

梁向阳，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3 年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进入十三所从事陶瓷外壳研发工作，期间作为首席专家承担型谱课题 1 项、新品课题 16 项、产业化项目 2 项，获得集团公司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三等奖各一次，获得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两次，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一项。作为领域负责人，解决表贴外壳多项技术难题并编制产品使用说明，推动了表贴外壳的批量生产和应用推广。历任中瓷电子市场部部长、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在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副总经理。

董惠，女，197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造价工程师。具有二十余年财务和审计工作经验，曾任石家庄明月家具集团财务经理，石家庄洪源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11 年 2 月进入中瓷电子，历任中瓷电子财务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兼综合部部长，2018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9 年 6 月任中瓷电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赵东亮，男，中共党员，1982 年 12 月生，材料学博士学位，山东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中瓷电子 ALN 部部长、现任中瓷电子研发中心主任。主要从事电子陶瓷封装产品研发工作。主持并参与了包括国家 02 重大专项、电子发展基金、工信部工业强基、河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 10 余项纵向项目；授权专利 7 项，其中国外专利 1 项，国内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 4 项；发表学术论文 4 篇；带领团队开发多款陶瓷材料和工艺，建成氮化铝系列产品生产线，实现氮化铝基板、氮化铝多层、氮化铝薄厚膜、结构件等产品批量供货；获得中国电子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荣获第三届河北省兵工学会先进工作者，河北省信息产业“中青年高科技领军人才”，石家庄市鹿泉区第一届拔尖人才。

牛丽娜，女，汉族，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86 年 7 月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加工专业（焊接），硕士学历。2011 年参加工作后就职于中瓷电子，历任中瓷电子生产二部副部长、生产三部部长。现任中瓷电子总经理助理。主要从事陶瓷外壳钎焊组装及可靠性分析工作。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重点科研项目，负责项目中的组装工艺和可靠性分析，建立了中瓷电子陶瓷外壳结构应力仿真平台，解决了多项陶瓷外壳的可靠性问题。进行过 1000 余种陶瓷外壳的钎焊组装工艺研究，发表论文 2 篇，授权发明专利 2 项。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卜爱民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所长	2015 年 11 月 01 日		是
高岭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副总工程师	2011 年 01 月 01 日		是
刘健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产业处处长	2020 年 04 月 01 日		是
宋雪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2019 年 12 月 01 日	2022 年 03 月 18 日	是
周涵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2019 年 11 月 01 日		是
朱俊杰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电电子信息产业	董事、副总经理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是

	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郝军英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总会计师	2013年02月01日	2022年06月14日	是
张炜钰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资金主管、高级经理	2016年03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卜爱民	中电国基北方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9年12月27日		否
高岭	中电国基北方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1年11月15日		否
刘健	中电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30日		否
刘健	河北美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30日		否
宋雪	厦门雅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21日	2022年02月22日	否
宋雪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9日	2022年10月19日	否
宋雪	重庆西南集成电路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19日	2022年10月19日	否
宋雪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02日	2023年11月03日	否
周涵	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10日		否
周涵	中电科风华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2日		否
朱俊杰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01日		否
朱俊杰	中电科（成都）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01日		否
朱俊杰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1日		否
朱俊杰	南京新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2月01日	2022年05月23日	否
李有星	浙江大学	教授	1996年06月16日		是
李有星	杭州联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19日	2022年09月01日	否
李有星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28日		否
李有星	浙江金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27日		是
李有星	杭州万事利丝绸	独立董事	2020年04月18日		是

	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日		
李有星	浙江千禧龙纤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6日	2022年09月01日	否
李有星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09日		是
李有星	浙江大洋世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李有星	江苏阿尔法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6日		是
李有星	浙江嘉益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09日		是
石瑛	宁波芯盟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12月01日		否
石瑛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01日		是
石瑛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01日		是
石瑛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01日		是
石瑛	上海强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9日		是
石瑛	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	主任	2013年06月01日		是
石瑛	集成电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秘书长	2013年01月01日		是
石瑛	北京盛芯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1月20日		否
袁蓉丽	中国人民大学	博士生导师、教授	2008年09月01日		是
袁蓉丽	浙江辉旺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10日		是
袁蓉丽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2月03日		是
袁蓉丽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20日		是
郝军英	中电科审计事务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总经理	2022年06月15日		是
张炜钰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部项目主管（借调）	2020年02月01日	2022年02月1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与绩效的实际完成情况，并结合同行业公司薪酬发放标准。同时，结合岗位职责、业务重要性及工作完成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确定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卜爱民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是
高岭	董事	男	50	现任		是
刘健	董事	男	49	现任		是
付花亮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8	现任	195	否
宋雪	董事	男	40	离任		是
周涵	董事	女	32	现任		是
朱俊杰	董事	男	36	现任		是
石瑛	独立董事	女	59	现任	10	否
李有星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袁蓉丽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10	否
郝军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3	现任		是
张炜钰	监事	女	34	现任		是
樊肖萌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5	现任	13.71	否
张文娟	常务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40	现任	156	否
邹勇明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156	否
梁向阳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56	否
董惠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50	现任	130	否
赵东亮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现任	88	否
牛丽娜	副总经理	女	36	现任	82	否
合计	--	--	--	--	1,006.71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01月27日	2022年01月29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02月16日	2022年02月17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02 日	2022 年 03 月 0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18 日	2022 年 03 月 1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6)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12 日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7)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8 日	2022 年 06 月 2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3 日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8）
-------------	------------------	------------------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卜爱民	11	11	0	0	0	否	4
高岭	11	11	0	0	0	否	4
刘健	11	11	0	0	0	否	4
付花亮	11	11	0	0	0	否	4
宋雪	3	0	3	0	0	否	0
周涵	8	0	8	0	0	否	3
朱俊杰	11	0	11	0	0	否	4
石瑛	11	0	11	0	0	否	4
李有星	11	0	11	0	0	否	4
袁蓉丽	11	0	1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以及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等，对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切实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卜爱民、付花亮、石璜	3	2022年01月27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卜爱民、付花亮、石璜		2022年08月25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卜爱民、付花亮、石璜		2022年10月13日	审议了关于《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袁蓉丽、李有星、付花亮	5	2022年04月14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袁蓉丽、李有星、付花亮		2022年08月25日	审议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袁蓉丽、李有星、付花亮		2022年10月13日	审议了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袁蓉丽、李有星、付花亮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告的等相关议案			
	袁蓉丽、李有星、付花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沟通函等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李有星、卜爱民、石瑛	1	2022 年 03 月 02 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相关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	石瑛、卜爱民、袁蓉丽	1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8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1
销售人员	19
技术人员	266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24
合计	4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99
本科	118
大专及以下	170
合计	487

2、薪酬政策

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在薪酬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为员工提供了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满足了公司薪酬激励的需要，在关键人才的吸引和保留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员工福利方面，公司具有完备的福利保障体系，除国家规定的五险一金外，公司亦自主建立了形式多样的专项福利，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了公司的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以人为本，把全面提高员工素质作为本公司的重要工作之一。为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年初根据公司发展，结合部门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了人才培养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报告期年度按计划实施培训，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员工培训，包括员工专业技能培训、体系相关培训、安全相关培训、保密相关培训、法律及风险合规培训、新员工融入培训等，员工综合管理素质、专业技术水平有所提高，进一步提升公司人才核心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92,008.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51,803,731.61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政策、决策程序和机制。同时，公司还制定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回报规划，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前款所称的“现金分红条件”如下：

1) 公司会计年度盈利，且审计机构对当年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 保证公司维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

3) 未发生弥补亏损、资产负债率高于 7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特殊事项，其中，“重大投资计划”、“重大资金支出”指公司在对外投资、资产的购买、对外担保方面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拟投资金额超过公司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0%。

(2)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3、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本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的预案。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对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了相应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可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且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每年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利润分配政策的程序合规、透明，可以有效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正在有序开展，本次重组尚在审核过程中，为保持股权结构的稳定性，加快重组进程，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综合研判，公司拟暂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待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择机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尽快实施。	用于公司主营业务，通信器件用电子陶瓷外壳、工业激光器用电子陶瓷外壳、消费电子陶瓷外壳及基板、汽车电子件、精密陶瓷零部件等的研发、生产，包括材料采购、模具开发及设备的采购等。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建立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完善。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公司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督和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重大事项，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部审计部门，内部审计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全面负责内部审计及内部检查工作，并配备了专职的内部审计人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对于某些性质的控制缺陷，即使其错报或者潜在负面财务影响较小，其缺陷的认定结果也应调高，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p> <p>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2、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表；</p> <p>3、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内部审计职能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时为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时为重要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认定主要以定性标准来衡量，当公司出现以下迹象时，认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p> <p>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p> <p>2、除政策性亏损外，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p> <p>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p> <p>4、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进。</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认为错报及潜在负面财务影响金额小于年度财务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 30% 的缺陷为一般缺陷，反之为重要缺陷或者重大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根据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确定。</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瓷电子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电子工业》（HJ1031-2018）、《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河北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2 年度，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电子工业标准），对原有排污许可证进行了换证延续，并取得了地方行政部门核发的新排污许可证，新许可证号为：91130185693456472R001S，目前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3 月 2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甲烷总烃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8	厂房楼顶环保设施区	11.3	DB13/2322-2016	4.3	/	无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氰化氢	氰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环保设施区	ND	GB 21900-2008	ND	/	无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氯化氢	氯化氢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环保设施区	3.1	GB 21900-2008	1.63	/	无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铬酸雾	铬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环保设施区	0.02	GB 21900-2008	0.007	/	无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颗粒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房楼顶环保设施区	5.2	GB 16297-1996	0.28	/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针对废气配套了污染防治设施：活性炭尾气净化过滤器、高效洗涤净化处理器、布袋式除尘过滤器等共 11 套环保防治设施；按照年度防治污染设施维保计划，委托专业维保单位进行定期维保，现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净化处理有效，污染物均达标合规排放。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申报规范，对公司原有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重新进行了修订，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定期检测，年度检测完成率 100%，监测数据记录及检测报告真实完整，无排放超标现象。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包含桌面推演、岗位演练等），脚本、照片等演练资料齐全。依据《河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公司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并组织环保部门及专家对预案进行了评审，新预案更具备可操作性，备案号为：130185-2021-098-L。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2 年环保资金投入 530.61 万元，主要支出项为环境体系建设/运行维护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改造费、土壤隐患排查及监测评价费、污染源检测费、危险废物处置服务等环境保护投入。

2022 年按期缴纳了环境保护税及环境污染责任险投保。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公司本年度委托环评机构及第三方检测单位对厂房周边土壤及地下水进行了隐患排查及检测，检测因子最大检出浓度均未超过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所选用的筛选值，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不存在超标现象。相关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报告、土壤及地下水监测报告已在地方环保部门备案。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为自觉选择遵守 SA8000：2014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标准、RBA（责任商业联盟行为准则）及其它相关社会责任法律法规、准则，改善公司作业环境、劳动条件，加强劳动保护、维护员工权益，勇于承担社会责任并付于实践，建立了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体系运行正常。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劳动用工、合同签订等各项规章制度，不断构建完善社会保险和福利体系。关注职工参与民主管理，根据工会组织建立原则，公司设立工会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会委员会的职责，对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员工座谈会、职工代表、工会委员会议等民主形式听取职工意见和建议，满足职工的合理诉求，保障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依法行使所享有的民主管理权利。给予符合条件的女职工产假、哺乳假等，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员工关爱方面，公司始终从职工实际需求出发，通过开展员工座谈、开放意见箱等多种形式、多层次广泛征集、听取职工群众对实际工作、生活的诉求和建议并予以反馈解决。全年共征集群众普遍关心和亟待解决的意见建议 50 余条，明确责任部门并制定措施，分阶段落实解决，常态化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关心关爱职工，每年度均对全体职工安

排健康体检、为员工发放清凉饮料费和就地疗养费、节日慰问等福利项目，对职工开展结婚生育、生病住院等特殊关心慰问累计 30 余次。为职工增进民生福祉、提升幸福感的同时，提升了广大职工的归属感、获得感。

4、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①公司建立《供应商控制程序》《意见申诉管理程序》《信息交流、沟通、参与和协商控制程序》《相关方管理规定》《诚信廉洁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②与相关方签订社会责任协议及相关方社会责任评价考核，明确双方的 CSR 管理要求，确保相关方采用符合社会责任的方式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促进产业链可持续发展。

5、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①公司 2010 年建立了 ISO14001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并逐年通过了第三方体系认证，取得了认证证书，注册号：01222E20842R4M，证书有效期至 2025.10.07。并将体系运行融入公司经营活动。②制定了《年度环境管理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设立节能减排考核目标；制定《年度环保工作实施计划》，按计划开展环保工作，持续改进。

6、公司始终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将发展成果回馈社会，2022 年公司向石家庄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0 万元，用于定向帮扶救助当地家庭困难、家庭特殊、无人抚养等特殊儿童及贫困、孤寡老人，为他们提供物质和精神帮助，切实改善他们的生活条件及质量。同时在坚持“精准识别、精准规划、精准帮扶”的原则下，自 2021 年开始公司党员自愿出资对口帮扶陕西绥德县一名学生，为山区孩子送去温暖、点燃希望，更为贫困学子支撑起一片梦想的蓝天。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科	股份锁定承诺	<p>1、除因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有权机构的要求而需进行股权划转、转让等导致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的情况外，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中国电科已间接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中瓷电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中国电科间接持有中瓷电子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中国电科十三所	股份锁定承诺	<p>1、除因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国家有权部门的要求而需进行股权划转、转让等导致本单位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的情况外，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单位已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中瓷电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单位持有中瓷电子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电科投资、中电国元	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p>除因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有权部门的要求而需进行股权划转、转让等导致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的情况外，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中瓷电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则本企业持有中瓷电子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泉盛盈和	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 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中电信息	股东股份锁定承诺	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 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年01月04日	2022年1月3日	于2022年1月4日解除锁定
	付花亮、张文娟、邹勇明、梁向阳、董惠、周水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 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中瓷电子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 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赵东亮	公司监事承诺	自中瓷电子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瓷电子的股份，也不由中瓷电子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中国电科	股东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	1、中国电科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间接所持中瓷电子股份。2、中国电科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中国电科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控股股东	关于所持股意向和减持价格及锁定承诺	<p>1、本单位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单位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2、本单位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 减持方式: 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2) 减持价格: 减持价格</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不得低于发行价。(3) 减持公告：本单位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单位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单位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电科投资、中电国元	关于所持股意向和减持价格及锁定承诺	<p>1、本企业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企业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份。2、本企业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3）减持公告：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同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p>			
--	--	--	---	--	--	--

			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			
	泉盛盈和	关于所持股意向和减持价格及锁定承诺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企业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付花亮、张文娟、邹勇明、梁向阳、董惠、周水杉	关于所持股意向和减持价格及锁定承诺	1、本人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以下条件：（1）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2）减持价格：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2、本人在中瓷电子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或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瓷电子股份。</p> <p>3、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赵东亮	关于所持股意向和减持价格及锁定承诺	<p>1、本人在中瓷电子担任职工代表监事期间，或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瓷电子股份。2、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中瓷电子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承诺	<p>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公司应以下顺序启动实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1、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p>			
--	--	--	--	--	--	--

			<p>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如需）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3、公司董事、高</p>			
--	--	--	---	--	--	--

			<p>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5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对于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选举或聘任。</p>			
	中瓷电子	关于填补被摊	公司采取以下	2021 年 01 月	2024 年 1 月 3	正常履行

		薄即期回报承诺	<p>措施来填补因本次公开发行被摊薄的股东回报，但是需要提示投资者的是，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1、积极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规模扩大、产品优化、市场份额增加，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进一步加快既有项目效益的释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以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公司将以市场化手段，推动公司跨越式发展，确保公司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p>	04 日	日	
--	--	---------	--	------	---	--

			<p>募集资金的管理、专户存储、监督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中，严格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以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同时合理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过程中的时间进度安排，将短期闲置的资金用作补充营运资金，提高该部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p> <p>3、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p>			
--	--	--	--	--	--	--

			<p>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4、重视对股东的回报，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等。为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新老股东的投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还制定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分红回报规划》，对上市后三年公司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p>			
--	--	--	--	--	--	--

			排, 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 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中国电科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中国电科承诺不越权干预中瓷电子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中瓷电子公司利益。中国电科间接持有中瓷电子股份, 承诺切实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中国电科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中瓷电子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若直接持股股东无法承担责任的, 愿意依法承担对中瓷电子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中国电科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 对中国电科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1 年 01 月 04 日	2024 年 1 月 3 日	正常履行
	控股股东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本单位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本单位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 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	2021 年 01 月 04 日	2024 年 1 月 3 日	正常履行

			<p>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单位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本单位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单位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单位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单位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p>			
--	--	--	--	--	--	--

			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中瓷电子	关于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鉴于公司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出具了一系列承诺（“相关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p>1、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p> <p>4、因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5、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中国电科	关于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鉴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过程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中，中国电科出具了一系列承诺（“相关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中国电科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p>1、鉴于本公司间接持有中瓷电子股份，如违反承诺擅自减持中瓷电子股份，违规减持中瓷电子股份所得归中瓷电子所有，同时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剩余中瓷电子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中瓷电子，则中瓷电子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中瓷电子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2、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5、因本公司违反承诺</p>			
--	--	--	---	--	--	--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6、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中国电科十三所	关于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中国电科十三所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如本单位违反承诺擅自减持中瓷电子股份，违规减持中瓷电子股份所得归中瓷电子所有，同时本单位持有的剩余中瓷电子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单位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中瓷电子，则中瓷电子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中瓷电子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2、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5、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因本单位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6、本单位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鉴于公司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一系列承诺（“相关承诺”），若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1、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付花亮、赵东亮、张文娟、邹勇明、梁向阳、董惠、周水杉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违反承诺擅自减持公司股份或在任职期间违规转让中瓷电子股份的，违规减持中瓷电子股份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归中瓷电子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剩余中瓷电子股份的锁定期在原股份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p>	2021年01月04日	2024年1月3日	正常履行

			<p>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中瓷电子，则中瓷电子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应上交中瓷电子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2)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4)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p> <p>(5) 因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6) 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p>			
			<p>”2、其他董事、监事关于公开承诺未履行的约束措施的承诺：(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p>			

			资者道歉；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 (4) 因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5) 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4.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徐忠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内控审计费待事项结束后支付。

公司 2021 年度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4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荐代表人为司维、赵丽丽。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	31,824.08	24.39%	31,824.08	否	根据合同约定的市场化结算	--		

其下 属单 位	公 司 控 制									方 式			
中电 科资 产经 营有 限公 司及 其下 属单 位	同受 中国 电子 科技 集团 有限 公司 控制	建 筑 施 工	建 筑 施 工	市 场 定 价	--	10,12 6.74	96.62 %	10,12 6.74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		
中 国 电 科 产 业 基 础 研 究 院 及 其 下 属 单 位	同受 中国 电子 科技 集团 有限 公司 控制	购 买 商 品 及 接 受 劳 务	购 买 商 品 及 接 受 劳 务	市 场 定 价	--	3,347. 76	3.53%	3,347. 76	否	根 据 合 同 约 定 的 市 场 化 结 算 方 式	--		
合 计					--	45,29 8.58	--	45,29 8.58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无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存	本期合计取	

		元)			入金额 (万元)	出金额 (万元)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0.3%-1.75%	7,670.97	119,889.04	114,500.34	13,059.67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万元)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 (万元)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授信	50,000	34,181.06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8,500	7,000	0	0
合计		68,500	7,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重组

公司拟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以下简称“中国电科十三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河北博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公司”）73.00%股权、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及负债，拟向中国电科十三所、数字之光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之光”）、北京智芯互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芯互联”）、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北京首都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都科发”）、北京顺义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义科创”）、中电科国投（天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天津”）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万众”）94.6029%股权（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资产与负债、博威公司 73.00%股权、国联万众 94.6029%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资产”，博威公司、国联万众以下合称“标的公司”）；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目前，公司重组进程正在有序推进中。现阶段，已取得科工局、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财政部的相关批复，同意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总体方案，并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各项议题审议。各项申报材料已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报中国证监会并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2831）。2022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

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2831 号）。并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回复。

2023 年 2 月 17 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正式启动，中瓷电子重组项目亦在着手准备相关工作，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最新发布的落实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相关制度规则对公司重组事项就新规的具体表述进行修订并审议通过。2023 年 2 月 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73 号），深交所依法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予以受理。后续，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工作的开展。

（二）国有股份无偿划转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986,629 股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十三所持有公司 69,200,4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6.34%），电科投资持有公司 13,910,0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十三所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000,000	75.00%			44,800,000	-17,211,852	27,588,148	139,588,148	66.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3,110,486	55.65%			33,244,194		33,244,194	116,354,680	55.65%
3、其他内资持股	28,889,514	19.35%			11,555,806	-17,211,852	-5,656,046	23,233,468	11.1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333,333	25.00%			14,933,333	17,211,852	32,145,185	69,478,518	33.23%
1、人民币普通股	37,333,333	25.00%			14,933,333	17,211,852	32,145,185	69,478,518	33.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9,333,333	100.00%			59,733,333	0	59,733,333	209,066,66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149,333,333 股为基数，按分配总额固定的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利润分配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的余额，转股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另外，公司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 30%用于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986,629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34%）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由控股股东十三所转来的由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十三所持有公司 69,200,4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6.34%），电科投资持有公司 13,910,0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2、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由控股股东十三所转来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10 日。本次送（转）股已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同时，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986,629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34%）无偿划转给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收到由控股股东十三所转来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十三所持有公司 69,200,4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6.34%），电科投资持有公司 13,910,04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9.31%）。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总股本 149,333,333 股为基数，按分配总额固定的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09,066,666 股。上述股本变动对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详见第二节“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河北半导体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	74,187,068	22,693,547		96,880,615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首发前限售股数增	2024 年 1 月 4 日

司第十三研究所)					加；股份无偿划转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94,180		17,211,852		解禁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解限售股数增加	2022年1月4日
石家庄泉盛盈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48,241	4,179,296		14,627,537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首发前限售股数增加	2024年1月4日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923,418	10,550,648		19,474,066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首发前限售股数增加；股份无偿划转	2024年1月4日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47,093	2,458,837		8,605,93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首发前限售股数增加	2024年1月4日
合计	112,000,000	39,882,328	17,211,852	139,588,14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较为稳定，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149,333,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利润分配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的余额，转股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另外，公司 2021 年未分配利润的 30% 用于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	9,0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0
-------------	-------	--------------	-------	-----------------	---	---------------------------------	---

		普通股股 东总数		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半导体研究所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国有法人	46.34%	96,880,615	22,693,547.00	96,880,615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31%	19,474,066	10,550,648	19,474,066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3%	17,211,852	4,917,672.00		17,211,852		
石家庄泉盛盈和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14,627,537	4,179,296.00	14,627,537			
合肥中电科国元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8,605,930	2,458,837.00	8,605,93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803,759			1,803,759		
#陈高文	境内自然人	0.81%	1,699,600			1,699,6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684,619			1,684,61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439,006			1,439,00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359,122			1,359,12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科十三所和电科投资均由中国电科直接控制。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中电国元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电科投资持有中电科国元（北京）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00%的股权，中电国元持有公司 4.12%的股份。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中电信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电科投资持有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的股权，中电信息持有公司 8.23%的股份。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涉及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电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电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11,852	人民币普通股	17,211,85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中小盘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03,759	人民币普通股	1,803,759					
#陈高文	1,69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9,6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1,684,619	人民币普通股	1,684,61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439,006	人民币普通股	1,439,00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9,122	人民币普通股	1,359,12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55,848	人民币普通股	1,155,84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3,988	人民币普通股	1,113,98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潜力新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3,712	人民币普通股	1,083,71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建信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4,636	人民币普通股	1,044,63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同时，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北半导体研究所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卜爱民	1956 年 01 月 01 日	12100000401706565J	主要从事半导体研究，硅和砷化镓微波毫米波半导体器件研究、砷化镓集成电路研究、光电子器件和光电集成研究、量子器件研究、微机械系统器件研究、微波集成部件和小整机研究开发、半导体封装研究，半导体材料和半导体工艺设备研究开发，相关产品开发与咨询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	陈肇雄	2002 年 02 月 25 日	91110000710929498G	从事国家重要军民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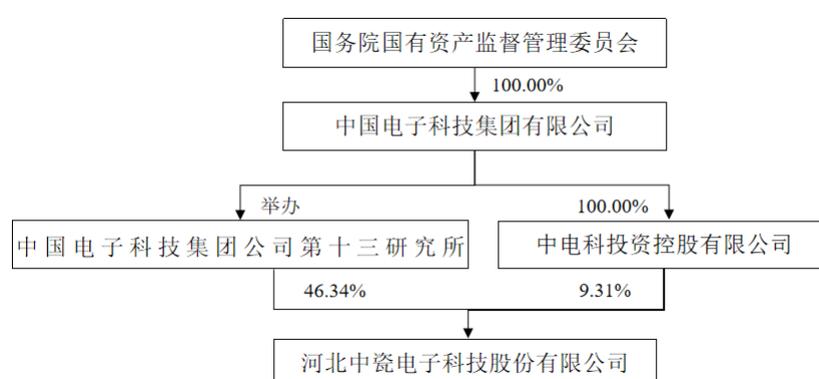
限公司				型电子信息系统的工程建设，重大装备、通信与电子设备、软件和关键元器件的研制生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海康威视（证券代码：002415.SZ），凤凰光学（证券代码：600071.SH），太极股份（证券代码：002368.SZ），电科数字（证券代码：600850.SH），电科网安（证券代码：002268.SZ），国睿科技（证券代码：600562.SH），四创电子（证券代码：600990.SH），天奥电子（证券代码：002935.SZ），普天科技（证券代码：002544.SZ），电科芯片（证券代码：600877.SH），国博电子（证券代码：688375.SH），萤石网络（证券代码：688475.SH），东方通信（证券代码：600776.SH），东信和平（证券代码：002017.SZ），宁通信B（证券代码：200468.SZ），四威科技（证券代码：1202.HK）的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控股股东中国电科十三所、股东电科投资、中电国元、中电信息、泉盛盈和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均已出具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将在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中瓷电子股份。中电信息已于 2022 年 1 月 4 日锁定期满解除限售。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11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 徐忠林

审计报告正文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瓷电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瓷电子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瓷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 收入确认

(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事项描述

中瓷电子 2022 度与关联方采购和销售金额较大，关联交易的真实性、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要影响，同时由于涉及的关联方交易类型多样，可能存在没有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所有的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交易的真实性、公允性及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

中瓷电子与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相关的金额及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中瓷电子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并对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2) 获取中瓷电子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将其与其他渠道获取信息进行核对，并结合对销售、采购和其他合同的检查，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3) 获取中瓷电子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往来余额明细，与财务系统中记录数据进行核对，检查交易相关协议、商品出入库单、发票、收付款单据等原始凭证，结合函证、监盘等程序验证关联交易是否真实发生和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是否正确；

(4) 将对关联方的交易价格与对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或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进行比较, 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5) 检查中瓷电子董事会文件, 确认关联方交易事项及规模是否在董事会许可范围之内;

(6) 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核对。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中瓷电子主要从事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2022 度中瓷电子主营业务收入为 125,698.64 万元。因销售收入系中瓷电子关键业绩指标之一, 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中瓷电子的电子陶瓷系列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中瓷电子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及附注五注释 27。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中瓷电子销售业务流程, 对销售、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 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存在和有效性;

(2) 执行分析程序, 对报告期内收入进行分析, 检查变动情况, 并分析波动的合理性;

(3) 获取收入明细账, 抽样检查和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出库单、发运凭证、发票、出口报关单等原始凭证。针对国内销售收入, 合同中约定检验条款的, 核对主要客户验收单, 确认已经客户检验或已超过约定的质量异议期, 已记录的销售收入符合确认条件; 针对出口销售收入, 比对销售合同或订单中约定的贸易条款, 将销售记录与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海关出口货物清单等出口销售单据进行核对;

(4)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品种、数量、金额执行函证程序, 检查回函情况, 与中瓷电子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 我们认为, 报告期内中瓷电子对销售收入的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政策的相关规定。

四、其他信息

中瓷电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瓷电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中瓷电子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瓷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瓷电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瓷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瓷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瓷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王忻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忠林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23,813.70	235,246,87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079,512.22	95,533,046.09
应收账款	236,660,436.71	173,008,277.62
应收款项融资	121,259,033.13	91,705,379.15
预付款项	2,971,703.40	18,305,322.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62,589.51	377,448.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7,506,767.15	259,033,533.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83,048.28	12,091,861.49
流动资产合计	1,116,004,959.43	1,011,084,588.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7,754,708.31	357,255,153.68
在建工程	269,574,939.57	139,043,524.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787,526.73	16,463,732.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1,795.34	7,558,141.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47,226.71	10,169,629.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426,196.66	530,490,181.46
资产总计	1,779,431,156.09	1,541,574,769.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1,679,012.55	42,101,043.29
应付账款	214,771,489.58	276,430,20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417,806.84	23,194,035.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27,772.53	2,171,896.18
应交税费	4,558,590.97	2,139,888.65
其他应付款	10,377,414.53	6,091,433.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89,860.34	2,253,644.80
流动负债合计	462,221,947.34	354,382,143.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100,178.17	39,050,14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52,433.76	18,741,182.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552,611.93	57,791,322.65
负债合计	523,774,559.27	412,173,466.2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9,066,666.00	149,333,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5,913,012.47	705,646,345.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2,642,008.42	88,814,273.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8,034,909.93	185,607,35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656,596.82	1,129,401,303.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656,596.82	1,129,401,303.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9,431,156.09	1,541,574,769.80

法定代表人：卜爱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美艳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04,906,293.63	1,013,757,238.17
其中：营业收入	1,304,906,293.63	1,013,757,238.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4,374,912.09	907,568,384.10
其中：营业成本	947,486,815.03	720,696,439.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97,965.61	2,993,920.53
销售费用	5,338,480.26	6,129,817.45
管理费用	45,946,332.38	38,608,427.17
研发费用	179,807,393.42	141,063,744.15
财务费用	-9,302,074.61	-1,923,965.1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498,309.06	3,965,424.61
加：其他收益	16,112,364.50	14,082,330.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6,582.80	4,589,615.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813.70	246,87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32,291.59	-1,417,593.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145,931,850.95	123,690,080.75

列)		
加：营业外收入	4,528,833.54	6,240,260.80
减：营业外支出	1,397,793.96	7,908,971.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062,890.53	122,021,370.33
减：所得税费用	407,597.32	365,602.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1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卜爱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惠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美艳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4,369,366.95	757,757,773.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87,816.02	6,566,947.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07,187.82	14,077,87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8,664,370.79	778,402,59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840,867.00	569,929,32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478,938.75	101,693,274.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6,082.44	8,924,58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42,857.05	12,961,55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748,745.24	693,508,74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15,625.55	84,893,85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00	84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43,457.80	4,589,615.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443,457.80	849,589,615.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980,093.82	151,892,43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5,000,000.00	1,0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980,093.82	1,231,892,43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3,363.98	-382,302,82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399,999.95	27,733,333.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	3,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79,999.95	31,683,333.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9,999.95	-31,683,333.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6,221.54	-162,505.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75,211.12	-329,254,806.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782,844.21	455,037,651.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49,333,333.00				705,646,345.47				88,814,273.65		185,607,351.44		1,129,401,303.56		1,129,401,303.5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49,333,333.00				705,646,345.47				88,814,273.65		185,607,351.44		1,129,401,303.56		1,129,401,303.5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59,733,333.00				-59,733,333.00				63,827,734.77		62,427,558.49		126,255,293.26		126,255,293.26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48,655,293.21		148,655,293.21		148,655,293.2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827,734.77	-86,227,734.72		-22,399,999.95		-22,399,999.95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27,734.77	-63,827,734.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399,999.95	-22,399,999.95		-22,399,999.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9,733,333.00				-59,733,333.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9,733,333.00				-59,733,333.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9,066,666.00				645,913,012.47				152,642,008.42		248,034,909.93		1,255,656,596.82	1,255,656,596.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666,667.00				748,313,011.47				44,027,056.65		136,472,134.22		1,035,478,869.34		1,035,478,86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666,667.00				748,313,011.47				44,027,056.65		136,472,134.22		1,035,478,869.34		1,035,478,86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42,666,666.00				-42,666,666.00				44,787,217.00		49,135,217.22		93,922,434.22		93,922,434.22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49,333,333.00				705,646,345.47				88,814,273.65		185,607,351.44		1,129,401,303.56		1,129,401,303.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瓷电子”“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河北中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瓷有限”），系于 2009 年 8 月 6 日成立的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瓷有限成立时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出资 8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5%；郑宏宇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邹勇明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

后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前，中瓷有限注册资本已增至 1,479.2921 万元。

根据 2019 年 3 月 18 日签订的发起人协议及章程，中瓷有限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系以中瓷有限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48,195.200074 万元折股投入，按 1:0.1660 的比例折合为 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持有，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71 号《关于核准河北中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的核准，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2,666.6667 万股。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6.66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5.27 元。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 407,200,005.09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34,172,327.36 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73,027,677.7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6,666,66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46,361,010.73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06,666,66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06,666,667.00 元。本次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826 号验资报告验证。2021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2021 年 4 月 6 日与主板合并）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003031。

2021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06,666,66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从 106,666,667 元增加至 149,333,333 元。

2022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9,333,333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209,066,666 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85693456472R。

本公司注册地：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昌盛大街 21 号。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卜爱民。

本公司属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加工服务等。经营范围：电子封装及精细陶瓷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半导体元器件、集成电路、汽车电子部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陶瓷材料、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电子专用设备的制造及销售；软件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八）（九）（十）（十一）（十二））、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六）（二十））、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二十八））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7）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不适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 1 日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

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风险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审计报告附注（八）。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八）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八）6. 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3.00%	9.70%-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3.00%	9.70%-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3.00%	19.40%-32.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年	3.00%	19.4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年	证载年限
软件	5-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内销产品销售收入

如果与客户约定产品需经检验验收的，则：

- A. 取得客户验收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 B. 如产品已经客户检验未出具验收单据，但销售合同中约定质量异议期的，在质量异议期满次日确认销售收入；
- C. 如产品已经客户检验，但合同中未约定质量异议期，客户也未提供验收单据的，以本公司业务人员与客户方确认检验完成且质量合格时确认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合同未约定验收条款的，以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确认收入的依据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发票、物流运输单、验收单等。

(2) 出口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通常使用 FOB 方式。公司按合同或订单约定将货物发出、完成报关出口和发运义务时，公司记录确认销售收入。

确认收入的依据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发票、装箱单、报关单、货物提单或空运单等。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审计报告附注五、注释 22. 递延收益/注释 37. 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10 元/平方米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13000764），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55.59	23,573.37
银行存款	235,543,599.74	125,759,270.84
合计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35,540.00

其他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123,813.70	235,246,875.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70,123,813.70	235,246,875.00
其中：		
合计	70,123,813.70	235,246,875.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5,079,512.22	95,533,046.09
合计	125,079,512.22	95,533,046.09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31,803,333.19	100.00%	6,723,820.97	5.10%	125,079,512.22	100,562,480.09	100.00%	5,029,434.00	5.00%	95,533,046.09
其中：										
账龄组合	131,803,333.19	100.00%	6,723,820.97	5.10%	125,079,512.22	100,562,480.09	100.00%	5,029,434.00	5.00%	95,533,046.09
合计	131,803,333.19	100.00%	6,723,820.97	5.10%	125,079,512.22	100,562,480.09	100.00%	5,029,434.00	5.00%	95,533,046.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29,130,247.10	6,456,512.36	5.00%
1—2 年（含）	2,673,086.09	267,308.61	10.00%
合计	131,803,333.19	6,723,820.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5,029,434.00	1,694,386.97				6,723,820.97
合计	5,029,434.00	1,694,386.97				6,723,820.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963,084.38
合计		1,963,084.3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9,121,727.03	100.00%	12,461,290.32	5.00%	236,660,436.71	182,152,214.78	100.00%	9,143,937.16	5.02%	173,008,277.62
其中：										
账龄组合	249,121,727.03	100.00%	12,461,290.32	5.00%	236,660,436.71	182,152,214.78	100.00%	9,143,937.16	5.02%	173,008,277.62
合计	249,121,727.03	100.00%	12,461,290.32	5.00%	236,660,436.71	182,152,214.78	100.00%	9,143,937.16	5.02%	173,008,277.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9,017,647.62	12,450,882.38	5.00%
1—2 年	104,079.41	10,407.94	10.00%
合计	249,121,727.03	12,461,290.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9,017,647.62
1 至 2 年	104,079.41
合计	249,121,727.0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43,937.16	3,328,081.40		10,728.24		12,461,290.32
合计	9,143,937.16	3,328,081.40		10,728.24		12,461,290.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728.2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0,070,789.05	20.10%	2,503,539.45
客户二	22,847,774.80	9.17%	1,142,388.74
客户三	22,177,053.20	8.90%	1,108,852.66
客户四	10,128,027.67	4.06%	506,401.38
客户五	8,458,433.50	3.40%	422,921.68
合计	113,682,078.22	45.63%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1,259,033.13	91,705,379.15
合计	121,259,033.13	91,705,379.1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99,875.11	97.58%	18,219,329.57	99.53%
1 至 2 年	71,828.29	2.42%	14,800.00	0.08%
2 至 3 年			71,193.00	0.39%
合计	2,971,703.40		18,305,322.5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857,560.41 元，占预付款项总额 62.51%。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62,589.51	377,448.36
合计	562,589.51	377,448.3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款项	487,178.43	387,235.06
备用金	100,000.00	
保证金	3,500.00	1,500.00
其他	1,600.00	8,579.00
合计	592,278.43	397,314.0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865.70			19,865.7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823.22			9,823.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688.92			29,688.9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0,778.43
1 至 2 年	1,500.00
合计	592,278.4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9,865.70	9,823.22				29,688.92
合计	19,865.70	9,823.22				29,688.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扣代缴款项	287,099.81	1 年以内	48.48%	14,354.99
第二名	代扣代缴款项	200,078.62	1 年以内	33.78%	10,003.93
第三名	备用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16.88%	5,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3,500.00	1 年以内、1-2 年	0.59%	250.00
第五名	其他	1,600.00	1 年以内	0.27%	80.00
合计		592,278.43		100.00%	29,688.9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995,953.97		60,995,953.97	56,209,913.80		56,209,913.80
在产品	55,146,669.35		55,146,669.35	67,407,697.60		67,407,697.60
库存商品	70,352,509.99		70,352,509.99	39,802,726.56		39,802,726.56
周转材料	12,679,733.48		12,679,733.48	8,037,992.62		8,037,992.62
发出商品	106,929,131.91		106,929,131.91	86,760,782.86		86,760,782.86
委托加工物资	1,402,768.45		1,402,768.45	814,420.41		814,420.41
合计	307,506,767.15		307,506,767.15	259,033,533.85		259,033,533.8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501,828.13	10,703,103.49
预缴所得税	5,781,220.15	1,388,758.00
合计	16,283,048.28	12,091,861.4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57,754,708.31	357,255,153.68
合计	357,754,708.31	357,255,153.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160,014.01	368,505,203.45	785,517.26	7,185,287.65	344,739.43	479,980,761.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0,402.71	40,514,198.77		1,511,071.68		43,955,673.16
(1) 购置		5,063,413.19		876,115.93		5,939,529.12
(2)	2,089,153.17	35,450,785.58		634,955.75		38,174,894.50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竣工决算审计调整	-158,750.46					-158,750.4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5,090,416.72	409,019,402.22	785,517.26	8,696,359.33	344,739.43	523,936,434.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686,249.06	97,170,180.63	446,266.09	5,130,523.46	292,388.88	122,725,608.12
2. 本期增加 金额	5,215,907.92	37,129,137.52	71,851.02	1,024,521.23	14,700.84	43,456,118.53
(1) 计提	5,215,907.92	37,129,137.52	71,851.02	1,024,521.23	14,700.84	43,456,118.53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902,156.98	134,299,318.15	518,117.11	6,155,044.69	307,089.72	166,181,726.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0,188,259.74	274,720,084.07	267,400.15	2,541,314.64	37,649.71	357,754,708.31
2. 期初账面 价值	83,473,764.95	271,335,022.82	339,251.17	2,054,764.19	52,350.55	357,255,153.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9,574,939.57	139,043,524.27
合计	269,574,939.57	139,043,524.2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消费电子陶瓷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92,688,477.09		192,688,477.09	95,152,005.14		95,152,005.14
电子陶瓷外壳生产线建设项目	40,625,988.82		40,625,988.82			
在安装设备	36,260,473.66		36,260,473.66	43,891,519.13		43,891,519.13
合计	269,574,939.57		269,574,939.57	139,043,524.27		139,043,524.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	其中：本期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金额			算比例		额	资本化金额		
消费电子陶瓷产品生产 线建设项目	333,095,800.00	95,152,005.14	97,934,702.02	398,230.07		192,688,477.09	57.97%	66.00%				其他
电子陶瓷外壳生产 线建设项目	950,000.00		40,625,988.82			40,625,988.82	4.28%	4.00%				其他
在安装设备		43,891,519.13	28,056,465.79	35,687,511.26		36,260,473.66						其他
零星工程			2,089,153.17	2,089,153.17								其他
合计	1,283,095,800.00	139,043,524.27	168,706,309.80	38,174,894.50		269,574,939.5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52,253.76			6,692,802.87	18,045,05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411,361.42	2,411,361.42
(1) 购置				2,411,361.42	2,411,361.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352,253.76			9,104,164.29	20,456,418.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60,870.40			620,453.28	1,581,32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628.96			781,938.68	1,087,567.64
(1) 计提	305,628.96			781,938.68	1,087,567.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66,499.36			1,402,391.96	2,668,891.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85,754.40			7,701,772.33	17,787,526.73
2. 期初账面价值	10,391,383.36			6,072,349.59	16,463,732.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14,800.21	2,882,220.03	14,193,236.86	2,128,985.53
可抵扣亏损	43,951,517.32	6,592,727.60	34,022,475.08	5,103,371.26
应付职工薪酬	2,578,984.71	386,847.71	2,171,896.18	325,784.43
合计	65,745,302.24	9,861,795.34	50,387,608.12	7,558,141.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2,892,411.35	21,433,861.70	124,941,215.49	18,741,18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3,813.70	18,572.06		
合计	143,016,225.05	21,452,433.76	124,941,215.49	18,741,182.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61,795.34		7,558,141.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52,433.76		18,741,182.3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7,432,226.71		7,432,226.71	9,154,629.34		9,154,629.34
农民工预储金	1,015,000.00		1,015,000.00	1,015,000.00		1,015,000.00
合计	8,447,226.71		8,447,226.71	10,169,629.34		10,169,629.3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2,488,929.59	
银行承兑汇票	149,190,082.96	42,101,043.29
合计	201,679,012.55	42,101,043.2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	177,984,265.05	230,855,842.69
设备	19,842,223.52	38,125,353.00
模具费	4,880,904.26	4,248,072.76
加工费	4,300,105.54	1,432,166.43
基建	1,870,658.01	1,061,993.89
其他	5,893,333.20	706,772.99
合计	214,771,489.58	276,430,201.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6,632,614.00	尚未结算完成
供应商二	1,972,506.96	尚未结算完成
供应商三	918,384.34	尚未结算完成
供应商四	637,671.74	尚未结算完成
供应商五	600,000.00	尚未结算完成
合计	10,761,177.04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7,417,806.84	23,194,035.09
合计	27,417,806.84	23,194,035.0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71,896.18	105,792,977.15	105,385,888.62	2,578,984.7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71,838.59	7,871,838.59	
三、辞退福利		213,664.16	64,876.34	148,787.82
合计	2,171,896.18	113,878,479.90	113,322,603.55	2,727,772.5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448,804.85	85,448,804.85	
2、职工福利费		8,766,760.18	8,766,760.18	
3、社会保险费		3,229,324.95	3,229,324.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85,369.01	2,685,369.01	
工伤保险费		217,860.28	217,860.28	
生育保险费		326,095.66	326,095.66	
4、住房公积金		5,357,379.00	5,357,37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1,896.18	2,990,708.17	2,583,619.64	2,578,984.71
合计	2,171,896.18	105,792,977.15	105,385,888.62	2,578,984.7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79,262.47	7,179,262.47	
2、失业保险费		361,064.28	361,064.28	
3、企业年金缴费		331,511.84	331,511.84	
合计		7,871,838.59	7,871,838.59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888,991.07	2,107,347.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245.28	
教育费附加	205,889.48	
印花税	172,648.89	22,178.30
环境保护税	2,816.25	10,362.82

合计	4,558,590.97	2,139,888.65
----	--------------	--------------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377,414.53	6,091,433.82
合计	10,377,414.53	6,091,433.8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10,177,157.53	
押金及保证金	170,110.00	134,000.00
赔偿金		5,806,322.69
诉讼费		56,206.00
其他	30,147.00	94,905.13
合计	10,377,414.53	6,091,433.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销项税额	689,860.34	2,253,644.80
合计	689,860.34	2,253,644.8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050,140.33	9,290,000.00	8,239,962.16	40,100,178.17	
合计	39,050,140.33	9,290,000.00	8,239,962.16	40,100,178.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表贴型电子陶瓷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24,649,033.74			2,928,843.55			21,720,190.19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扩建	3,329,907.81			465,513.54			2,864,394.27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氮化铝陶瓷封装基板-工业强基	3,020,297.65			505,150.02			2,515,147.63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央企进冀	1,520,749.99			291,000.00			1,229,749.99	与资产相关
电力电子器件用陶瓷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电子基金	1,168,938.05			344,311.92			824,626.13	与资产相关
氮化铝陶瓷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	1,006,421.82			245,810.40			760,611.42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氮化铝陶瓷封装基板-新兴产业	912,523.52			145,500.00			767,023.52	与资产相关
光通讯器件用高导热陶瓷薄膜基板产业化	854,639.06			101,850.00			752,789.06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工业强基	497,774.34			91,980.76			405,793.58	与资产相关
高密度陶瓷管壳系列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489,949.51			127,248.12			362,701.39	与资产相关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省融办	379,667.06			77,599.92			302,067.14	与资产相关
10Gbps 光通信用 TOSA 陶瓷	95,811.59			29,213.45			66,598.14	与资产相关

封装产业化								
碳纳米增韧易切削性生物活性陶瓷（云母磷灰石）的开发	14,318.05			14,318.05				与资产相关
5G 智能终端用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研发及产业化	1,083,027.12			1,083,027.12				与收益相关
5G 通信用半导体材料和电子陶瓷材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7,081.02	1,050,000.00		1,077,081.02				与收益相关
光通信器件外壳知识产权风险预警		24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消费电子陶瓷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清晰度红外探测器用陶瓷外壳研发		1,000,000.00		471,514.29		528,485.7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050,140.33	9,290,000.00		8,239,962.16		40,100,178.17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9,333,333.00			59,733,333.00		59,733,333.00	209,066,666.00

其他说明：

2022年5月12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9,333,3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209,066,666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5,646,345.47		59,733,333.00	645,913,012.47
合计	705,646,345.47		59,733,333.00	645,913,012.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5月12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9,333,3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资本公积减少59,733,333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490,319.70	14,865,529.32		50,355,849.02
任意盈余公积	53,323,953.95	48,962,205.45		102,286,159.40
合计	88,814,273.65	63,827,734.77		152,642,008.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法定盈余公积，系按照本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增加的任意盈余公积，系本公司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会议，会议通过 2021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149,333,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另外，公司 2021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 30% 用于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8,962,205.45 元。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607,351.44	136,472,134.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607,351.44	136,472,134.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865,529.32	12,165,576.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8,962,205.45	32,621,640.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399,999.95	27,733,333.4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034,909.93	185,607,351.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6,986,407.99	905,253,202.50	977,628,018.71	688,994,311.34
其他业务	47,919,885.64	42,233,612.53	36,129,219.46	31,702,128.56
合计	1,304,906,293.63	947,486,815.03	1,013,757,238.17	720,696,439.9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是专业从事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子陶瓷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相关的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加工服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05,450,00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9,720.43	826,739.95
教育费附加	1,185,514.59	590,528.54
房产税	906,500.54	869,480.19
土地使用税	278,313.12	278,313.12
印花税	1,048,037.70	363,174.30
环境保护税	19,879.23	65,684.43
合计	5,097,965.61	2,993,920.5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27,465.88	3,672,459.81
差旅费	557,441.93	535,874.67
广告及业务推广	254,952.73	316,423.48
保险费	249,806.25	639,070.00
业务招待费	247,513.58	360,961.28
运输费	54,114.93	44,940.64
佣金	26,308.20	424,133.59
折旧费	18,872.64	16,251.36
其他	202,004.12	119,702.62
合计	5,338,480.26	6,129,817.45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767,962.05	25,562,255.35
折旧费	4,654,954.22	4,775,754.31
中介服务费	4,478,424.59	1,887,564.20
技术服务费	1,590,518.13	158,415.84
无形资产摊销	1,087,567.64	770,335.19
办公费	1,004,195.89	1,337,830.38
修理费	654,268.35	1,194,158.99
劳动保护费	707,577.55	537,207.48
劳务费	463,410.00	80,320.00
知识产权事务费	452,942.56	207,955.17
差旅交通费	412,064.49	670,300.11
保洁费	408,000.00	367,000.00
质量体系费	107,423.72	70,144.02
宣传费	96,009.62	326,297.38
业务招待费	56,715.00	90,909.42
诉讼费		56,606.00
其他	1,004,298.57	515,373.33

合计	45,946,332.38	38,608,427.17
----	---------------	---------------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等直接投入	95,659,312.97	74,375,774.34
职工薪酬	33,123,052.47	28,965,443.66
测试化验加工费	25,253,285.94	18,087,796.87
折旧及摊销	15,340,330.29	12,718,107.16
燃料动力费	8,729,507.30	6,588,534.97
委外技术服务费	1,415,094.30	
其他	286,810.15	328,087.15
合计	179,807,393.42	141,063,744.1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498,309.06	3,965,424.61
汇兑损益	-7,101,006.46	1,918,928.6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97,240.91	122,530.85
合计	-9,302,074.61	-1,923,965.1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030,705.76	13,965,362.85
代扣税款手续费返还	81,658.74	116,967.29
合计	16,112,364.50	14,082,330.1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96,582.80	4,589,615.07
合计	4,196,582.80	4,589,615.07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813.70	246,875.00
合计	123,813.70	246,875.0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823.22	4,251.9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94,386.97	544,332.3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28,081.40	-1,966,177.83
合计	-5,032,291.59	-1,417,593.53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0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316,111.02	189,783.21	316,111.02
罚款收入	138,758.83	49,447.00	138,758.83
违约赔偿收入	72,372.44		72,372.44
其他	1,591.25	1,030.59	1,591.25
合计	4,528,833.54	6,240,260.80	4,528,83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企业上市挂牌补助金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企业上市奖补资金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创新创业奖励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赔偿金		5,588,807.8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6,751.96	
滞纳金	190,424.76		190,424.76
其他支出	1,107,369.20	2,193,411.40	1,107,369.20
合计	1,397,793.96	7,908,971.22	1,397,793.96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4,662.8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597.32	160,939.85
合计	407,597.32	365,602.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9,062,890.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359,433.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973.6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影响	-22,003,809.94
所得税费用	407,597.3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21,162,402.34	9,723,876.73
利息收入	2,498,309.06	3,965,424.61
其他往来款	10,046,476.42	388,573.56
合计	33,707,187.82	14,077,874.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及研发支出	7,043,604.37	8,685,297.74
营业费用支出	1,646,495.09	2,497,198.09
银行手续费	297,240.91	122,530.85
支付违约赔偿款	5,862,528.69	
其他支出	692,987.99	1,656,532.01
合计	15,542,857.05	12,961,558.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费用	1,080,000.00	3,950,000.00
合计	1,080,000.00	3,9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655,293.21	121,655,76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32,291.59	1,417,593.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56,118.53	40,427,847.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87,567.64	770,335.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51.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813.70	-246,87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6,221.54	162,505.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96,582.80	-4,589,615.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3,654.12	-3,035,71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1,251.44	3,196,658.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473,233.30	-20,409,64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736,551.32	-69,941,376.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5,683,159.92	15,459,619.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15,625.55	84,893,852.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		

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782,844.21	455,037,651.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75,211.12	-329,254,806.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其中：库存现金	14,455.59	23,573.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5,543,599.74	125,759,270.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558,055.33	125,782,844.21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232,844.11	6.9646	8,586,266.0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208,368.57	6.9646	112,884,803.7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表贴型电子陶瓷封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2,928,843.55	其他收益	2,928,843.55
大功率氮化铝陶瓷封装基板	505,150.02	其他收益	505,150.02

-工业强基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扩建	465,513.54	其他收益	465,513.54
氮化铝陶瓷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	245,810.40	其他收益	245,810.40
电力电子器件用陶瓷覆铜板研发及产业化-电子基金	344,311.92	其他收益	344,311.92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央企进冀	291,000.00	其他收益	291,000.00
大功率氮化铝陶瓷封装基板-新兴产业	145,500.00	其他收益	145,500.00
高密度陶瓷管壳系列产品研发与产业化	127,248.12	其他收益	127,248.12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工业强基	91,980.76	其他收益	91,980.76
光通讯器件用高导热陶瓷薄膜基板产业化	101,850.00	其他收益	101,850.00
新型元器件封装外壳及封装产业化-省融办	77,599.92	其他收益	77,599.92
10Gbps 光通信用 TOSA 陶瓷封装产业化	29,213.45	其他收益	29,213.45
碳纳米增韧易切削性生物活性陶瓷（云母磷灰石）的开发	14,318.05	其他收益	14,318.05
稳岗返还款	273,725.60	其他收益	273,725.60
光通信器件外壳知识产权风险预警	24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
5G 智能终端用 3D 光传感器模块外壳研发及产业化	1,083,027.12	其他收益	1,083,027.12
5G 通信用半导体材料和电子陶瓷材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077,081.02	其他收益	1,077,081.02
2020-2021 年促进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性后补助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度市级高新技术成果落地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出口信用扶持资金	448,742.00	其他收益	448,742.00
2018 年河北省技术创新中心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9 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0 年河北省科技小巨人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0 年省级专精特新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区级 2021 年度“走出去”外经贸专项资金	63,000.00	其他收益	63,000.00
2020 评价优秀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2022 年第二批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2022 年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资金	3,324,276.00	其他收益	3,324,276.00
高清晰度红外探测器用陶瓷外壳研发	471,514.29	其他收益	471,514.29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23,500.00	其他收益	223,500.00
2021 年企业上市挂牌补助金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2021 年企业上市奖补资金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合计	20,030,705.76		20,030,705.7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	------	------

应收票据	131,803,333.19	6,723,820.97
应收账款	249,121,727.03	12,461,290.32
其他应收款	592,278.43	29,688.92
合计	381,517,338.65	19,214,800.21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2.0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1,351.10 万元。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1,679,012.55			201,679,012.55
应付账款		214,771,489.58			214,771,489.58
其他应付款		10,377,414.53			10,377,414.53
合计		426,827,916.66			426,827,916.66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部分产品销往境外，该部分境外销售收入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外币金融负债，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586,266.09	8,586,266.09
应收账款	112,884,803.74	112,884,803.74
小计	121,471,069.83	121,471,069.83

（3）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 1,214.71 万元（2021 年度约 821.34 万）。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无计入损益的利息费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未偿还的银行借款，结合公司盈余水平及未来一年内的筹资规划，利率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0,123,813.70		70,123,813.7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123,813.70		70,123,813.70
（二）应收款项融资			121,259,033.13	121,259,033.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123,813.70	121,259,033.13	191,382,846.8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70,123,813.70 元，其公允价值系以理财产品成本以及按照持有的期间对应发行方预计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合计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很小，以账面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石家庄	事业单位	186,420,000.00	46.34%	46.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五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八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六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同受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	255,725.66	255,725.66	否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	1,710,836.52	1,710,836.52	否	1,698,113.20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33,477,591.95	33,477,591.95	否	26,990,597.7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接受劳务	49,528.30	49,528.30	否	45,566.0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八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	1,184,955.75	1,184,955.75	否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六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接受劳务	13,207.55	13,207.55	否	2,792.4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	2,180,840.70	2,180,840.70	否	84,061.9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五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931,044.25	931,044.25	否	16,637.1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购买商品			否	252,212.39
合计		39,803,730.68	39,803,730.68		29,089,980.9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2,184,789.23	509,925.50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3,610.62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318,240,816.81	187,960,578.72
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66,283.19	57,477.8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998,973.46	1,992,513.29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3,314,796.44	2,540,955.5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8,849.56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107,964.6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销售商品		4,805.30
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提供劳务		7,964.60
合计		335,926,083.91	193,074,220.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067,069.00	8,795,7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1、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发生建筑施工 101,267,449.21 元。

2、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向公司部分员工提供人事档案管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日常事务代理综合服务。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为公司员工代缴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分别为 1,926,968.01 元和 2,006,883.89 元。

3、本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同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单位，共同承担河北省科技厅下达的科研课题。本公司作为项目第一承担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接受相关部门拨付科研课题专项经费 3,000,000.00 元，并按照课题任务书规定将部分专项经费转付其他承担科研课题单位。其中包括转付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三研究所 1,140,000.00 元，转付同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 元。

4、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1,296,028.22	296,165.22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174,962.44	75,301.5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130,596,722.40		76,709,692.15	
应收账款					
	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69,531.82	18,476.59	576,215.82	28,810.79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7,768,912.80	388,445.64	1,317,000.00	65,850.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20,615.00	1,030.75	639,960.00	31,998.00
	中电科芯片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9,000.00	450.00
应收票据					
	中电国基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00,000.00	20,000.00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56,271,701.00	2,813,585.05	53,469,420.03	2,673,471.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15,336,424.49	782,403.71	2,073,294.79	103,664.7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96,800.00	4,840.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1,876,400.00	93,820.00
应收款项融资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53,229,259.70		14,066,52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工程设备款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554,050.00		639,81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536,160.00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817,294.38	31,817.36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2,693,010.86	2,303,537.69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6,061.9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五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1,279,000.00	12,394,433.63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28,500.00
应付票据			
	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41,124,160.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五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8,417,000.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三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630,000.00	114,810.00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360,000.00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研究所及其下属单位		256,5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	177,157.53	94,905.13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10,000,000.00	
合同负债与销项税			
	中国电科产业基础研究院及其下属单位	318,318.58	12,550,088.5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发布公告，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电科十三所氮化镓通信基站射频芯片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及中国电科十三所等股东持有的河北博威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和北京国联万众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并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

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尚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以及获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30,705.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0,396.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8,960.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2,321.28	
合计	19,959,820.5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人社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49号），自2020年2月起阶段性减免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以下称三项社会保险）单位缴费部分，延长执行到2020年12月底。按照国家医保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征职工医疗保险费的指导意见》通知，自2020年2月起，阶段性减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职工医保）。按照文件规定，本公司2020年度三项社会保险以及职工医保获减免金额共计3,998,620.37元，其中影响2020年度损益金额3,324,160.01元，影响2021年损益金额674,460.36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9%	0.71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1%	0.62	0.6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